

## 关于对孟凯给予公开谴责处分的决定

当事人：

孟凯，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经查明，孟凯存在以下违规行为：

2014年12月29日，中科云网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云网”）披露《重大事项暨复牌公告》，孟凯作为中科云网控股股东、董事长，于2014年12月26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调查通知书》，因孟凯涉嫌违反证券法律法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后该案被移送公安调查，截至目前尚未结案。

2018年6月26日，中科云网披露《关于司法拍卖竞价结果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拟发生变更的提示性公告》，6月23日至24日，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完成对孟凯持有的中科云网18,156万股股票（占股份的22.70%）的公开拍卖，成交金额约6.79亿元。

孟凯作为中科云网控股股东，在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被中

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减持中科云网股份，违反了《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证监会公告〔2017〕9号）第六条的规定。上述违规行为虽非主动减持，但中科云网已于2015年7月17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收到民事裁定书的公告》，福田法院裁定准许拍卖、变卖孟凯所持有的所有公司股票。在2015年7月至2018年6月期间，孟凯未采取有效措施避免股份被拍卖，且期间将所持有的全部股份的表决权多次授权、重复授权，侵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

孟凯的上述行为违反了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4月修订）》第1.4条、第3.1.8条及《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九条的规定。

鉴于上述违规事实及情节，依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4月修订）》第17.2条及《股票上市规则（2018年11月修订）》第17.2条的规定，经本所纪律处分委员会审议通过，本所作出如下处分决定：

对孟凯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孟凯如对本所作出的纪律处分决定不服的，可以在收到本纪律处分决定书之日起的十五个交易日内向本所申请复核。复核申请应当统一由中科云网通过本所上市公司业务专区提交，或者通过邮寄或者现场递交方式提交给本所指定联系人（刘女士，电话：0755-8866 8240）。

对于孟凯上述违规行为及本所给予的处分，本所将记入上市公

司诚信档案，并向社会公开。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9年4月17日

